|  |  |  |
| --- | --- | --- |
| 联合国徽标 | 联 合 国 | FCCC/SBSTA/Agenda template\_C |
|  卡通画  中度可信度描述已自动生成 |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  |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六十一届会议

2024年11月11日至16日，巴库

临时议程项目2(a)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和说明[[1]](#footnote-1)†

**执行秘书的说明**[[2]](#footnote-2)\*，[[3]](#footnote-3)\*, **[[4]](#footnote-4)**

**一.** **临时议程**[[5]](#footnote-5)**, [[6]](#footnote-6),** [[7]](#footnote-7),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b)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c) 安排会议工作；

(d) 授权活动。

3. 与全球盘点有关的事项：全球盘点总体进程的程序和后勤要素。\*

4. 研究和系统观测。

5.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a) 与全球适应目标有关的事项；\*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

(c) 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6.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a)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与避免、尽量减轻和处理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问题圣地亚哥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b)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2024年审评。\*

7. 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公正转型工作方案。\*

9. 与服务于《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的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有关的事项。\*

10. 关于开展农业和粮食安全气候行动的沙姆沙伊赫联合工作。\*

11. 与技术开发和转让有关的事项：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12. 与清洁发展机制的运作有关的事项。

13.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a) 第[2/CMA.3](https://unfccc.int/documents/460950)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b) 第[3/CMA.3](https://unfccc.int/documents/460950)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c) 第[4/CMA.3](https://unfccc.int/documents/460950)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14. 方法学问题：

(a) 温室气体数据接口；

(b) 国际空运和海运所使用的燃料引起的排放；

(c) 强化透明度框架下的报告工具。

15. 技术审评的年度报告：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两年期报告和国家信息通报中提交的信息的技术审评；

(b)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温室气体清单技术审评；

(c)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8]](#footnote-8) 报告的温室气体清单和其他信息技术审评。

16. 其他事项。

17.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二. 临时议程的说明

**过往议程项目**

1. 关于气候变化影响、脆弱性和适应的内罗毕工作方案。

2. 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2. A. 第7/CMA.3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3.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4. 与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之下的圣地亚哥网络有关的事项。\*

5.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2024年审评的职权范围。\*\*

6. 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平台。

7. 与第1/CMA.3号决定第27段所述紧急提高减缓力度和扩大实施的工作方案有关的事项。\*

8. 与《巴黎协定》之下的全球盘点有关的事项。\*

9. 根据《巴黎协定》进行的全球盘点的投入来源。

10.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11. 科罗尼维亚农业联合工作。\*

12. 与科学和审评有关的事项：

(a) 对《公约》之下的长期全球目标和实现该目标方面总体进展情况的第二次定期审评。\*

13. 与《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规定的报告和审评有关的事项：在自愿基础上对根据第18/CMA.1号决定附件第四章报告的信息进行审评的备选方案，以及便利开展上述自愿审评所需的相应培训课程。

14. 《公约》之下的方法学问题：

(a) 对《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温室气体清单进行技术审评的审评专家培训方案；

(b) 对《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两年期报告和国家信息通报进行技术审评的审评专家培训方案；

(c) 修订对《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气候公约》年度清单报告指南；

(d)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根据《公约》提交的温室气体清单、两年期报告和国家信息通报所载信息的技术审评指南；

(e) 用以计算温室气体二氧化碳当量的通用指标；

15.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方法学问题：

(a) 《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3款和第4款之下以及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土地利用、土地利用的变化和林业；

(b) 将枯竭林地中再造林列为造林和再造林清洁发展机制项目活动的影响。

16. 《巴黎协定》之下的方法学问题：

(a) 用于以电子形式报告温室气体源的人为排放和汇的清除国家清单报告中所载信息的通用报告表格；

(b) 用于以电子形式报告跟踪在根据《巴黎协定》第四条执行和实现国家自主贡献方面取得的进展所需信息的通用表格格式；

(c) 用于以电子形式报告在《巴黎协定》第九至第十一条下提供和调动资金、技术开发和转让及能力建设支助的情况以及需要和接受支助的情况的通用表格格式；

(d) 根据行动和支助透明度框架的模式、程序和指南编写的两年期透明度报告、国家清单文件和技术专家审评报告的大纲；

(e) 面向参与技术专家审评的技术专家的培训方案。

17.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a) 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b) 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c) 《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18. 《公约》下的市场机制和非市场机制：

(a) 各种方法的框架；

(b) 非市场型方法；

(c) 基于市场的新机制。

19. 与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

20. 关于《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温室气体清单技术审评的年度报告。

21. 技术审评的年度报告：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两年期报告和国家信息通报中根据《公约》提交的信息的技术审评；

(b)《京都议定书》第一条第7款界定的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报告的温室气体清单和其他信息技术审评。

22. 第1/CMA.4号决定第50–52段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23. 发达国家立即采取紧急行动，最迟于2030年实现净零排放，此后实现净负排放。\*\*

1. † 因提交方无法控制的情况，本文件安排在标准发布日期之后发布。 [↑](#footnote-ref-1)
2. \*由于需要进行内部协商，本文件逾期提交。 [↑](#footnote-ref-2)
3. \*由于定稿需要进行大量内部协商，本文件逾期提交会议服务部门处理。 [↑](#footnote-ref-3)
4. 简称和缩略语表见本文件末尾。 [↑](#footnote-ref-4)
5. 科技咨询机构第六十届会议—履行机构第六十届会议联合议程项目和授权活动(见下文第二章2 (d))以两个星号标示。 [↑](#footnote-ref-5)
6. 科技咨询机构－履行机构联合议程项目以星号标示。 [↑](#footnote-ref-6)
7. 科技咨询机构第五十八届会议－履行机构第五十八届会议联合议程项目以两个星号标示。 [↑](#footnote-ref-7)
8. 定义见《京都议定书》第一条第7款。 [↑](#footnote-ref-8)